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紀宣寗

電話: 0224301505 分機506

電子信箱: ac967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: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:基府教特參字第114020334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(11424P000959_1140203349_114D2004094-01.pdf)

主旨:檢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教育部體育署「2025年躍動莪 行適應體育徵文競賽」簡章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1月15日臺中大學特字第 11420601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徵文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,詳請參閱附件:
 - (一)時程: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 - (二)參賽組別:
 - 1、國小組:113學年度在學之國小四至六年級生。
 - 2、國中組:113學年度在學之國中七至九年級生。
 - 3、普特融合紀實組:參賽對象為具有師資培育資格之在 學生(含師資生、教程生)、全國公私立各級學校老師 (包含實習、代理及代課教師)。
 - 4、不限資格組:不限參加資格,非屬以上類別者。

(三)徵文主題:

1、國小組及國中組—以下列3個主題意象擇一撰寫,題目 自訂:





- (1)我和我的特殊需求同學一起上體育課。
- (2)我是特殊需求生,我和大家一起上體育課。
- (3)我是特殊需求生,我所想像的體育課。
- 2、普特融合紀實組:以「校園中的適應體育」為主題, 題目自訂。
- 3、不限資格組:以「適應體育」為主題,文章中的主角 須為在學階段的學生,題目自訂。

(四)各類組獎勵辦法:

- 1、首獎1名,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- 2、優勝3名,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- 3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,每組至多5名,各頒發獎狀1 紙及獎金500元。
- 4、獲獎者之指導教師頒發獎狀1紙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學校(不含幼兒園)

副本:基隆市政府教育處電 2025/01/07



